

附件四、

##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电动流产吸引器）1，生产厂为（上海宝佳医疗器械有限公司）2，厂址为（上海市宝山区园泰路139号）。（/）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3。（/）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2.（电子阴道镜），生产厂为（中尚医疗仪器（深圳）有限公司），厂址为（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罗租社区罗租工业大道2号B栋四层）。（/）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3。（/）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3.（妇科床）1，生产厂为（南通医疗器械有限公司）2，厂址为（南通市通州区石港镇工业园南区68号）。（/）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3。（/）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4.（妇科射频治疗仪），生产厂为（武汉半边天医疗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厂址为（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财富二路12号生产大楼2栋1-3层）。（/）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3。（/）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5.（宫腔镜手术系统），生产厂为（湖南科迈森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青竹湖街道青竹湖路769号军民融合科技城A组团架空层01、架空层02、101、102、201、202、301、302、401、40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3。（/）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6. (妇科检查床) 1, 生产厂为 (山东宸宏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 厂址为 (山东省济宁市曲阜市杏坛路与金兰路交叉口)。( /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 3。( / ) 的 (关键组件) 4 在中国境内生产。( / ) 的 (关键工序) 5 在中国境内完成。

7. (乳腺旋切系统), 生产厂为 (武汉半边天医疗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厂址为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财富二路 12 号生产大楼 2 栋 1-3 层)。( ( /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 3。( / ) 的 (关键组件) 4 在中国境内生产。( / ) 的 (关键工序) 5 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 (单位) 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 (单位) 名称 (盖章): 阿勒泰雪都医疗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 2026 年 5 月 16 日

- 
1. 产品如有型号, 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 “规定比例”栏可不填, 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 “关键组件”栏可不填, 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 “关键工序”栏可不填, 下同。